

## 就立法會《2006年博彩稅(修訂)條例草案》的意見書

1. 本人並不同意有團體指營辦賽馬博彩就是「放火」的言論，更不同意他們指馬會鼓吹賭博。博彩是社會上部分人的娛樂消閒活動，即使馬會不營辦賽馬，他們仍然會向非法外圍投注以獲取滿足。究竟我們應該讓這些金錢落入非法外圍手中，補貼他們進行各種罪行，包括「大耳窿」、洗黑錢，還是為市民提供合法的投注渠道，把投注轉化為稅款和慈善捐款，造福社會呢？
2. 我在馬會工作多年，親身體會到馬會非常重視員工福利。馬會為員工提供的福利包括免費宿舍、停車場、醫療津貼、子女教育津貼等等。本人絕對不同意勞工團體指馬會刻薄員工的講法。
3. 馬會照顧員工的事例多不勝數，遇有員工因為工作關係而身體出現勞損，甚至不幸患上嚴重疾病，馬會都會為有需要的員工，負擔龐大的醫療費用。
4. 馬會每年又會聘請專家，為員工提供各項工作培訓，例如針對一些需要體力勞動的工種，馬會便提供有關職業安全的訓練，預防意外發生。
5. 據本人從馬會現職員工方面了解，改革稅制後，並不見得會加重員工的工作壓力。
6. 對於馬會員工，改革博彩稅能夠穩定馬會的經營收入，員工享有的薪酬福利亦能夠得到保障，因此馬會員工對於今次草案亦充分支持。
7. 改革博彩稅條例能夠令庫房有穩定的稅收來源，對香港市民都有利。
8. 本人支持正在審議的博彩稅修訂條例草案，希望各位議員考慮到整體社會利益，能夠支持草案通過。

香港賽馬會前僱員  
吳其南